

衛生福利部主管非營業基金及財團法人國家衛生研究院 113 年度決算評估報告

四、建置電子轉診平臺，期促進雙向轉診及提升轉診效率，惟部分醫療院所仍以紙本作業及轉診資訊未臻完整等，影響資訊透明及照護連續性，亟待檢討改善

健保基金 113 年度「保險成本－保險給付」預算數 8,107 億 2,233 萬 3 千元，執行結果，審定數 8,105 億 2,733 萬 3 千元，預算執行率 99.98%。

中央健康保險署(以下簡稱健保署)考量以往採紙本轉診方式，須由病人將紙本轉診單傳真及電話聯繫，或親赴醫療院所臨櫃掛號，作業較繁複不便，爰於 106 年 3 月建置電子轉診平臺，109 至 113 年度該平台營運經費計 1,616 萬餘元，提供醫療院所開立電子轉診單，傳輸病歷摘要、轉診目的等資訊予轉入端院所，以提升轉診效率，並於平臺回復病人就醫後之處理情形予轉出端院所，待病人病情穩定，即可轉回轉出端院所接受持續照護。

依健保署資料，113 年度醫療院所使用電子轉診平臺開立電子轉診單計 163 萬 1,977 件(詳表 1)，惟健保署未強制醫療院所使用電子轉診平臺，部分醫療院所因未登錄轉診資料，或採紙本進行轉診作業等，未將病人轉診資料完整登錄於電子轉診平臺，其中轉入端院所未填寫聯繫結果者約 23.68%，較 109 年度 20.1% 增加 3.58 個百分點。109 至 113 年度轉入端院所未登錄聯繫結果比率逐年提高，不僅影響轉診案件之追蹤管理，且轉出院所亦無法自電子轉診平臺即時追蹤轉診個案後續照護，不利資訊透明與照護服務連續性。

表 1 109 至 113 年度轉入端醫療院所於電子轉診平臺填寫病人聯繫情形表
單位：件；%

年度	接收轉診數	未填寫		已填寫	
		件數	比率	件數	比率
109	1,437,669	289,017	20.10	1,148,652	79.90
110	1,409,158	297,419	21.11	1,111,739	78.89
111	1,428,006	313,221	21.93	1,114,785	78.07
112	1,502,203	331,212	22.05	1,170,991	77.95
113	1,631,977	386,402	23.68	1,245,575	76.32

資料來源：審計部抽查衛福部健保署、健保基金及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所屬健保紓困基金 113 年度財務收支及決算審核通知。

此外，113 年度轉入端院所於電子轉診平台填寫聯繫結果計 124 萬 5,575 件，件數雖係 109 年度以來最高，然逾 30 日處理完成者計 25 萬 5,225 件(占比 20.49%)，且逾轉診單有效期限(90 日)始處理完成者約 5.59%，處理效能有待改善。據健保署說明，將取消紙本轉診獎勵，並持續向醫療院所宣導使用電子轉診平臺及完整登錄病人處置情形、鼓勵醫療院所增設聯繫病人方式，如：以簡訊通知病人安排掛號，俾即時傳遞訊息及提升轉診效率。

綜上，健保署雖建置電子轉診平台，惟部分醫療院所仍以紙本作業，且 109 至 113 年度轉入端院所於電子轉診平台填寫聯繫結果比率逐年減少，亟待檢討改善，俾提升轉診效率。